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局文件

泉台管综应〔2025〕62号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局 关于做好岁末年初综合执法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局属各有关单位：

现将《岁末年初综合执法工作方案》印发给你们，请各相关单位根据方案要求，认真抓好组织实施。

泉州台商投资区管理委员会综合执法与应急管理局

2025年12月30日

（此件主动公开）

岁末年初综合执法工作方案

为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综合执法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做好节日期间综合行政执法工作，现结合我区实际，决定自即日起至2026年“元宵”结束，在全区集中开展岁末年初综合执法工作整治。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工作目标

深入贯彻省、市、区关于综合行政执法工作部署，进一步推动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围绕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日，聚焦市容环境、安全生产、市政设施、交通执法、海洋渔业等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有效防范化解重大安全风险，为我区节日期间形势持续稳定贡献执法力量，以实际行动为广大市民营造干净有序、安全祥和的节日环境。

二、整治时间

2025年12月30日至2026年3月5日

三、整治内容及措施

（一）安全生产领域。

1. 有限空间作业执法检查。把有限空间作业和污水池动火作业等作为节日期间日常执法检查重点内容，突出存在硫化氢、一氧化碳等中毒风险的有限空间作业的工贸企业，未对有限空间进行辨识、建立安全管理台账，并且未设置明显的安全警示标志的；未落实有限空间作业审批，或者未执行“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要求，或者作业现场未设置监护人员的监督管理检查。

具体措施：各乡镇人民政府、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要成立专项执法检查组，对本辖区有限空间作业企业进行全覆盖专项执法检查。要强化风险辨识，区分出坑、沟、槽、池、井、管(道)、罐、箱、炉、室、仓(斗)、塔(釜)等不同的有限空间，并重点筛查每个有限空间可能存在的危险有害因素，按照要求进行分类登记造册，建立企业有限空间管理台账，确保无遗漏、无盲区，并及时更新。

2. 危险化学品检查。要扎实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重点检查危险化学品经营单位安全生产责任制建立及落实情况；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岗位操作规程制定及执行情况；安全生产教育、人员培训及特殊工种人员持证上岗情况；企业主要负责人考核情况、特殊工种人员学历情况；历次危险化学品专项整治工作中排查的隐患整改落实情况。

具体措施：安全生产监督管理部门要开展危险化学品安全隐患专项排查整治，督促危险化学品企业自查安全隐患，并邀请专家对危险化学品企业开展检查，杜绝节日期间发生危险化学品安全事故。

3. 加强燃气安全检查。加强对燃气经营、输送配送、燃气使用等环节的监管，重点排查整治涉及公共安全的餐饮场所、商业综合体等公共场所用气安全隐患，严厉打击瓶装液化气市场非法经营、违规运输和违规使用等违法行为。开展节前安全排查，从源头上消除安全隐患。

具体措施：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管理办公室要联合相关责任单位重点检查燃气管道被占压、第三方施工破坏、燃气设

施安全间距不符合要求等风险隐患；检查燃气钢瓶自闭阀是否安装到位，燃气胶管是否老化，是否存在双火源及使用无熄火保护装置灶具、是否安装燃气浓度报警器等安全隐患；检查是否存在未取得燃气供应许可证从事燃气销售活动、非法运输等行为。各大队要根据工作安排认真做好配合工作。

4. 市政设施安全检查。对辖区内城市供水、污水有限空间、城市公园、道路桥梁、市政在建工程等市政行业可能存在安全隐患开展排查，有效防范事故的发生。

具体措施：各乡镇人民政府、城市管理办公室要加强节日期间城市供水、污水处理、道路桥梁、城市公园等市政行业的安全检查。重点检查道路路面坍塌、道路井盖破损丢失、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等隐患问题，对巡查发现的问题要立即通知相关管养单位进行整改。

（二）交通执法领域。

开展 2026 年春运交通运输执法检查。要切实履行好交通运输执法监管职责，有效防控重大安全风险，全力以赴维护好春运期间全区交通运输市场秩序

具体措施：要根据区春运办和上级部门的统一组织领导，部署开展春运期间我区交通执法相关工作，二大队要安排执法人员在重要卡口联合交警等部门设立春运服务岗，负责检查登记过往客运车辆的相关营运证件、乘客配载情况和危险品车辆的营运证件情况。并加强辖区旅游景区、高铁站等“黑车”、出租车主要聚集点、重要国省道出城口等重要区域路段的执法检查力度，不定时组织错时错峰打击工作，查纠非法违法经营

行为。

（三）环保、海洋、农业、林业领域。

1. 环保执法监管。节日期间，要紧盯重点地区、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信访工作，严厉打击影响群众健康的突出生态环境违法问题，引导企业自觉履行生态环境保护主体责任。

具体措施：核查重点排污单位和排污许可证重点管理企业污染物排放自动监测设备安装、联网和运行维护情况，依法查处自动监测设备不正常运行和篡改伪造自动监测数据违法行为。对污染源排污许可执行情况进行核查，重点查看企业是否存在无证排污、不按证排污、排污许可申报适用错误、未按照规定提交执行报告、违反自行监测要求和违反其他环境管理要求的行为。

2. 海洋渔业监管。开展“蓝剑”暨“一查两严管”执法行动，严查涉渔“三无”船舶、严管涉渔乡镇船舶、严管登记在册渔船。推动实现涉渔“三无”船舶长效整治、涉渔乡镇船舶管理有序、登记在册渔船管理责任落实的目标。

具体措施：一是统筹执法力量，加大海上执法、渔港巡查力度，挤压涉渔“三无”船舶活动空间。二是各乡镇人民政府对明显配有捕捞设施或渔具渔网的乡镇船舶要采取禁止离满港、指定地点停靠等措施，责令督促船主及时整改。严管船舶总长12米以上从事渔业生产乡镇船舶，一经查获，由乡镇政府注销登记，撤销船舶识别号或识别牌，然后依法处置。三是狠抓船东船长主体责任落实，重点检查是否持证上岗，是否执行“五不出海”制度。

3. 农业执法监管。积极开展农业执法监管工作，保障农业生产安全、农产品质量和农业生态环境安全。

具体措施：加大对农产品生产基地、农贸市场、超市等场所的巡查力度，重点检查蔬菜、水果、肉类等农产品的农药残留、兽药残留情况。对种子、化肥、农药、兽药等农业投入品经营门店进行全面检查。加强对畜禽养殖场、屠宰场的监管，严格执行动物检疫申报制度和产地检疫、屠宰检疫规程。

4. 林业执法监管。强化林业执法监管力度，全力保障林业生态环境安全。通过严格执行林业相关法律法规，严厉打击各类破坏森林资源、危害林业生态安全的违法行为。

具体措施：针对林业图斑、相关部门移交案件、群众信访投诉以及日常巡查中发现的毁林毁草、非法使用林地、滥伐林木、乱捕滥猎野生动物等行为，必须高标准、严要求地做好查处工作，采取部门联动、专项行动等手段进行严厉打击。对于已被破坏的林草地，要加快恢复工作，并逐一进行现场核实，确保林草资源生态安全得到切实保护。

5. 水利执法监管。加强水利执法监管力度，打击各类水事违法行为。

具体措施：严查未经许可擅自取水、超许可取水范围及水量等行为，确保水资源合理开发。加大对河道、水库、水利工程等重点区域的日常巡查力度，及时发现和处理违法违规行为。

（四）城市管理领域

1. 占道经营整治。纠正、查处占道经营、乱堆乱放，对主街主路、公园广场、校园、景区周边等重点区域的流动摊点、

店外店等违法违规行为进行着重整治，坚决取缔销售气球、烧烤、大排档等存在安全隐患的摊点。

具体措施：各乡镇人民政府、四大队要按照市容市貌管理责任制要求，加强巡查监管，梳理有关重要节点和路段，落实专人守点守线，安排机动巡逻，实行错时上下班制度，确保景区周边秩序井然、经营规范。各大队根据工作安排认真做好配合工作。

2. 广告牌整治。开展城市户外广告和招牌设施消防安全风险隐患排查整治，对重点区域周边主、次干道商家违规占道设置促销广告、拱门、布条、横幅等进行综合整治，清理街道两边违规设置的移动灯箱广告及城市“牛皮癣”，巡查区主干道沿线、街区等节日氛围宣传品，拆除存在安全隐患的问题广告。

3. 具体措施：各乡镇人民政府要组织对主、次干道促销活动进行整治，重点查处未经审批设置拱门等占道现象，加大对搭台演出促销活动的查处力度，规范经营秩序。对违规设置的广告条幅及有碍观瞻的城市“牛皮癣”坚决予以清除，对违规设置的路边广告牌匾及移动灯箱广告进行清理。负责加强对区主干道沿线、街区等节日氛围宣传品的巡查，若有发现破损等现象，及时督促相关单位做好整改。四大队根据工作安排做好督促落实。

3. 渣土运输整治。加强巡查监管，严查渣土车运输过程“滴洒漏”、未经核准擅自处置渣土和乱倾倒建筑垃圾等违法违规行为，对重点区域周边建筑施工工地进行摸底排查，加大源头监管及处罚力度。

具体措施：节日期间，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加强路面巡查监管，着重监管重点区域、重点路段及重点时段，严厉打击渣土车乱倾倒、“滴洒漏”、未办理路线牌等违法违规行为；要加强对辖区范围内货运装载源头的巡查监管，开展行政指导，督促进出车辆保持良好的车容车貌，落实出入口及周边道路保洁，严格执行“一不准进，三不准出”；加强各主要景点周边布控巡查，严禁渣土运输车辆非法运载通行。四大队根据工作安排做好督促落实。

4. **“两违”巡查管控。**要全面落实新增“两违”防控工作，对节假日期间违法滥建、突击抢建、违法占地要坚决予以制止拆除，切实消除安全隐患。

具体措施：各乡镇人民政府要加强对重点项目工程、景区及窗口地带等重点区域的巡查监管，严防群发性违法建设行为，特别是城乡居民楼顶违法搭建问题。各乡镇综合执法队及四大队要严格执行节日期间常态化管理机制，增强执法巡查频次与力度，落实专人负责巡查监管，聚焦各类产业园区、高速沿线、人员密集场所、违规彩钢板搭建等重点区域、重点路段和重点行为，实施严密监控。要通过强化执法巡查，进一步压实属地网格化管理责任。对节日期间出现的突击抢建行为，要果断采取措施，坚决予以拆除，坚决遏制利用节假日进行违法建设的现象，确保城镇违法建设不反弹、不回潮。各大队应按照统一部署，积极配合做好相关工作。

三、工作要求

（一）加强组织领导。各单位按照属地管理的原则，根据

本方案要求，进一步细化措施，明确责任分工，强化应急处置措施，精心组织实施，科学规划，合理安排，明确责任，形成一级抓一级、层层抓落实的工作格局，确保节日期间各项工作有序进行。

（二）加强值班执勤。节日期间，应急指挥中心值班值勤人员要24小时在岗在位，要保持电话畅通，随时处理群众的投诉举报，并深入现场了解、掌握情况，要做好登记备案、接出警记录；局属各单位值班值勤人员各司其职，各负其责，妥善处理各类举报投诉案件。

（三）加强巡查监管。值班领导要亲自带队深入一线巡查、了解、督促城市环境秩序工作。各乡镇人民政府要专门组织一支5-8人的应急队伍，随时待命、随叫随到，将节日期间违法违规现象制止在萌芽状态；各单位间要密切配合，齐抓共管，及时掌握管辖区域的工作动态，确保及时发现，及时处理，要保证有足够的执法力量应对制违拆违、市容管理、交通执法、安全监管、海洋渔业等突发事件的处置。

（四）加强收集反馈。各乡镇人民政府、各大队、城市管理办公室要安排专人负责收集、整理节日期间工作开展情况数据，尤其要注意收集重大行动开展情况、取得的成效，总结要逐点对照、突出亮点，于2月23日下午下班前汇总上报综合执法工作办公室（联系人：陈幸红，联系电话：18120667720，邮箱：zhk27308236@163.com）。